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N TAK HOLDINGS LIMITED

信德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

網址：<http://www.shuntakgroup.com>

公 告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而作出。

謹此提述信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發出的公告(「前公告」)關於本公司集團行政主席兼執行董事何鴻燊博士(「何博士」)向(其中包括)本公司另外兩位執行董事何超瓊女士與何超鳳女士提出傳訊令狀(「令狀」)。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悉該訴訟已被終止以及何博士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自行向香港高等法院提交終止令狀通知書。

董事會已知悉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的股份價格變動。除於前公告及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的股份價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變動的任何原因。董事會並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的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信德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美珠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鴻榮博士、何超瓊女士、何超鳳女士、何超蕙女士及岑康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拿督鄭裕彤博士、莫何婉穎女士及吳志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保爵士、何厚鏘先生及何柱國先生。